

传承中华美德 最高法发布实施民法典典型案例

民法典颁布五周年之际,最高人民法院25日起发布实施民法典系列典型案例。首批案例共5件,聚焦见义勇为、孝亲敬老、诚实守信等传统美德,通过司法裁判推和引领积极向上的良好风尚,进一步凝聚向上向善的精神力量。

因见义勇为而受伤,受益人是否承担赔偿责任?在一起案例中,柴某在乘坐电动扶梯时因救助向后摔倒的顾某而受伤,请求判令顾某赔偿医药费等损失。法院认为,

根据民法典相关规定,没有侵权人,作为受益人的被告顾某应当给予原告适当补偿,旗帜鲜明彰显鼓励好人好事的司法立场。

公司要求网络主播与观众“搞暧昧”,主播要求解约是否承担违约责任?在一起案例中,某传媒公司要求旗下主播艺人段某隐瞒已婚事实,用各种话术与观众保持暧昧联系,段某明确拒绝并要求解除合同,该公司以段某违约为由提起诉讼,请求段某支付违约金10万元及律师费。法院认为,该公司行为有损主播人格尊严,有害网络文明,有悖公序良俗,依法驳回该公司的诉讼请求,

保护网络直播从业人员合法权益,鲜明表达依法规范网络直播行业秩序,助力营造积极向上、健康有序、和谐清朗的网络空间的司法立场。

子女不尽赡养义务,继承遗产时法院怎么判?高小某系高某甲独子,20岁时在与父母一次争执中离家出走,三十年来对父母不闻不问,母亲患病时其未照顾,去世时未奔丧,父亲高某甲身患重病甚至做重大手术期间,高小某也未履行任何照顾义务。高某甲去世后,高小某以第一顺位法定继承人身份,领取了高某甲名下部分银行存款。高某甲有四个兄弟姐妹,其中高某

乙对高某甲夫妻照顾较多。高某乙诉至法院,认为高小某遗弃高某甲,应丧失继承权。法院认为,高小某三十年来不仅未给予父母任何经济帮助,也没有任何赡养行为,已经构成遗弃,故判决高小某丧失继承权,高小某自高某甲账户内所取款项应由第二顺位继承人高某乙继承。

据(新华社)

【案情回顾】

赵某与丁某离婚,儿子丁小某随丁某共同生活。双方离婚协议约定赵某给付丁小某生活费70万元,同时约定该70万元及丁小某从长辈处获赠的13.8万元应作为丁小某购买某房产的产权份额,由丁某代处理买房事宜并在房产证上登记丁小某名字及份额。后赵某按离婚协议约定给付了生活费70万元。同年7月9日,丁某签订房屋买卖合同,支付首付款83.8万元,剩余房款以贷款方式支付。

同年7月12日,丁某与汪某登记结婚,并将案涉不动产登记至丁某、汪某名下,载明共同共有。丁小某向法院起诉,请求丁某、汪某返还人民币83.8万元及利息。

未成年子女的钱款 父母能随意处置吗

【法官释法】

审理法院认为,根据查明的事实,案涉房屋首付款83.8万元来源于赵某给付丁小某的生活费以及丁小某受赠的财产。该83.8万元应认定为丁小某的财产。丁某作为直接抚养丁小某的监护人,在购置房产时,未按离婚协议约定登记丁小某名字及所占有的份额,侵犯了丁小某的合法财产权益。案涉房产现登记在丁某和汪某名下,双方获得相应利益,应当承担返还款项责任。

最高法表示,随着经济社会的发展,未成年人拥有的财产种类愈加丰富。保护未成年人的财产权益,是监护人履行监护职责的重要内容之一。本案对于厘清监护人的职责,明确未成年子女财产的归属及权益被损害的判断标准具有指导意义。



无人居住房屋倒塌砸伤人 房屋所有人需赔偿

【法官释法】

法院审理后认为,因生命、健康、身体及财产遭受损害的,赔偿权利人有权要求赔偿义务人赔偿相应的损失。本案中,案涉倒塌房屋虽未办理房产证,但被告王某清承认系自己所有,被告作为案涉房屋的所有人,负有对所属房屋及时管理维护和风险管控的义务,而被告王某清及其家人长期不在该房屋内居住,未能及时发现房屋安全隐患并采取防范措施,被告对房屋的疏于管理与原告被砸伤的后果之间有直接的因果关系,被告应承担赔偿责任。

被告王某清辩称,房屋倒塌的位置仅在自己房

院不予采纳,被告王某清应对原告王某某的损伤承担全部赔偿责任。综上,法院判决被告王某清赔偿原告王某某各项损失14360.91元。

目前农村有不少年久失修的老旧房屋,出现了不同程度的墙体开裂、倾斜,梁柱腐蚀严重或脱节不能承重等情况。法官提醒,根据法律规定,建筑物、构筑物倒塌致人损害适用过错推定责任原则,一旦建筑物倒塌造成他人损害,通常推定建筑物所有人或管理人具有过错,所有人或管理人只有举证自己没有过错才能免责。为此,拥有老旧房屋的群众要注意对房屋的日常维护管理,以免发生伤人事故。

销活动罪。被告人王某在共同犯罪过程中起次要、辅助作用,系从犯,应当对其减轻处罚;其具有自首情节,依法可对其从轻处罚;被告人归案后自愿认罪认罚,依法可对其从宽处罚。根据被告人犯罪的事实、性质、情节和对社会的危害程度,公诉机关的量刑建议适当,法院予以采纳。最终,被告人王某犯组织、领导传销活动罪,被判处有期徒刑一年八个月,并处

罚金1.9万元。

【法条解读】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刑法》第二百二十四条之一规定,组织、领导以推销商品、提供服务等经营活动为名,要求参加者以缴纳费用或者购买商品、服务等方式获得加入资格,并按照一定顺序组成层级,直接或者间接以发展人员的数量作为计酬或者返利依据,引诱、胁迫参加者继续发展他人参加,骗取财物,扰乱经济社会秩序的传销活动的,处五年以下有期徒刑

刑或者拘役,并处罚金;情节严重的,处五年以上有期徒刑,并处罚金。

根据《关于办理组织领导传销活动刑事案件适用法律若干问题的意见》规定,组织内部参与传销活动人员在三十人以上且层级在三级以上的,应当对组织者、领导者追究刑事责任。本案中,王某发展传销活动人员两千余人、层级二十余层,已经达到情节严重的认定标准。一审法院根据王某具有自首、认罪认罚等悔过行为,依法对其从宽处罚。

【法官提醒】

随着公安机关打击违法传销活动力度不断加大,传销组织进行传销活动也越来越有迷惑性。日常生活中需要高度警惕传销骗局,以避免财产损失和法律风险。传销活动通常以高收益为诱饵,并通过“消费返利”“投资返利”

警惕披着“羊皮”的非法传销

罚金1.9万元。

【法条解读】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刑法》第二百二十四条之一规定,组织、领导以推销商品、提供服务等经营活动为名,要求参加者以缴纳费用或者购买商品、服务等方式获得加入资格,并按照一定顺序组成层级,直接或者间接以发展人员的数量作为计酬或者返利依据,引诱、胁迫参加者继续发展他人参加,骗取财物,扰乱经济社会秩序的传销活动的,处五年以下有期徒刑

“团队共享”等合法形式“披上羊皮”,掩盖非法性质,要求参与者缴纳费用或购买商品以获取加入资格,同时通过发展下线 and 拉人头获取返利。对于任何宣传“高额回报”“稳赚不赔”的投资项目,需保持理性,避免轻信上当受骗。

合法经营活动的核心在于产品或服务的真实价值,而非非法传销则往往以人数和返利作为收益基础。若发现疑似传销活动,建议立即向市场监管部门或公安机关举报,并保留合同、资金流转记录、聊天记录等关键证据,以便依法维权。

此外,参与传销不仅可能造成财产损失,还可能触犯法律,需谨慎对待。尤其需要注意,通过网络平台进行的传销活动隐蔽性更强,但本质仍是通过发展下线来牟利。若不幸卷入传销,应及时寻求专业的法律援助,在维护自身权益的同时积极配合司法机关调查,减少因参与非法活动而承担法律责任的可能性。

据(法律文萃报)

读者来信

好心喂鸟为啥变成侵权

问:刘女士居

住在某小区301,王先生居住在401,二人是楼上楼下的邻居。最近一段时间,刘女士发现楼上的王先生在其自家客厅阳台用不锈钢盘搭建喂鸟架及喂食盒,引来大量的小鸟,致使楼下刘女士窗台及空调上落有大量鸟粪,且小鸟时常发出噪音,影响刘女士休息。遇到雨天,刘女士发现王先生用于喂养小鸟的不锈钢盘上的积水浇到自己家窗台及窗户上,严重影响卫生。刘女士多次与王先生协商。后因双方沟通未果,刘女士以排除妨害为由将王先生诉至法院。

答:相邻关系,是指两个或两个以上相互毗邻的不动产的所有人或使用权人,在行使不动产的所有权或使用权时,因相邻各方应当给予便利和接受限制而发生的权利义务关系。《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288条规定,不动产的相邻权利人应当按照有利生产、方便生活、团结互助、公平合理的原则,正确处理相邻关系。相邻关系的处理需要在相邻关系人之间作出平衡,相邻人一方诉至法院主张排除妨害的,应当以该行为是否超出合理限度为判断标准。“爱鸟”行为本应予以提倡,但前提是不得妨碍他人,如果没有限度

和边界,“爱心”行为也会给邻里带来困扰,侵害他人相关权益。

王先生搭建喂鸟盘及喂食盒的行为,确实对刘女士所有房屋的居住使用产生妨碍,王先生虽主张其搭建喂鸟盘、喂食盒的行为对刘女士的影响并不严重,但根据双方提交的图片清晰显示刘女士居住房屋的空调外机及窗台均有鸟粪,且此种搭建也存在安全隐患,刘女士就此请求排除妨害,于法有据,法院最终予以支持。

2022

年3月,王某通过熟人介绍,成为“某某茶坊”APP正式会员。此平台看似普通的买卖茶叶的平台,但其真实面目是通过返利、补贴等方式引诱新成员加入。新成员成为正式会员后,又通过团队共享等方式引诱其他人成为新会员,并根据新会员在平台的消费情况和发展人员的数量给予老会员返利,形成环环相扣的传销模式。在这种模式下,茶已经脱离其本身的价值,更多的是被犯罪分子用茶当“外衣”来引诱新会员加入和逃避警察的监管。2023年9月,王某经民警电话联系后,主动投案自首。经公安机关调查发现,王某通过招商会等宣传渠道“以茶会友”,引诱多人成为其下线,直接或间接发展会员2000余名,层级23层。王某发展的会员总共向APP平台缴纳资金2000余万元,但其从平台提取的资金仅不到4000元。

【法官释法】

法院认为,被告人王某以推销商品为名,以消费返利等形式收益为诱饵发展下线,并按照一定顺序组成层级,以发展人员数量作为返利依据,引诱参加者继续发展他人参加平台投资活动,情节严重,其行为已构成组织、领导传销